

博罗县应急管理局

博应急[2019]59号

关于注销南亚贸易（惠州）有限公司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的通知

博罗县石湾镇人民政府：

经核查，博罗县石湾镇南亚贸易（惠州）有限公司《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》粤博危化经字[2016]0000083号已于2019年7月24日到期未申请延期换证。根据《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管理办法》原（国家安监总局第55号令）第二十七条第一款、第一项：关于对已经取得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的企业，经营许可证有效期届满未被批准延期的，发证机关应当注销其经营许可证的规定，现决定对该企业的《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》予以注销。同时请石湾镇安监所依法责令该企业停止危险化学品经营活动，于10个工作日内将已注销的《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》正、副本（原件）交回县行政服务中心应急管理局办证窗口，并加强对该企业的日常监管和执法监察力度，发现违法经营，应依法依规严肃处理。

